

等级运动员 1956年,景德镇市产生了第一批等级运动员,共有53名,其中一级3名、三级48名、少年级2名。

此后,由于本市运动员运动技术水平的逐渐提高,等级运动员人数也逐年增多。

等级裁判员 从1955年起,市体委开始举办裁判员训练班,培养裁判员。1956年,景德镇市产生了第一批等级裁判员,共有89名,其中一级裁判员2名、二级裁判员29名、三级裁判员58名。

1957年6月23日,景德镇市裁判委员会成立。

此后,景德镇市不断举行各种项目的裁判员训练班,省、市体委历年审批了市等级裁判员,市等级裁判员人数逐渐增加。

第四章 体育管理

第一节 体育机构

民国时期体育机构

行政机构清代,无体育行政机构。

民国13年(1924年),浮梁县教育局成立,兼管全县学校体育与民众体育。24年(1935年),县教育局被撤销;县政府设第三科,该科兼管全县体育事业。36年(1947年),浮梁县教育局恢复,下设第一科与第二科,第二科分管全县文化、体育事业。

事业机构

民国时期,市境专门体育事业机构有浮梁县国术馆与浮梁县公共体育场。

浮梁县国术馆,成立于20世纪30年代。按照当局颁布的《县国术馆组织大纲》规定,国术馆办理下列事务:研究、教授、国术与体育,管理全县国术事宜:“国术馆经费由各该县政府拨给之,”该馆第一任馆长是洪北山、第二任馆长是郑北海、第三任馆长是吴金山(又名搭头)。

民国36年(1947年)时,在县国术馆任职的还有洪镇(任宣传股长)、洪掌魁(任指导员)等。该馆聘有武术教师多名,曾多次招生授武,浮梁县国术馆于民国38年(1949年)4月景德镇解放后即解体。

浮梁县公共体育场,成立于民国35年(1946年)4月,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林祥任主任、宋明斋任指导员。该机构的职责是管理县公共体育场场地设施,接待并指导民众进行体育活动等。该机构在景德镇解放后即解体。

此外,民国19年(1930年)成立的江西省立浮梁民众教育馆也兼及民众体育事务。该馆有体育场地与少量体育器材,接待并开展民众体育活动。景德镇解放后,该机构被人民政府接管,后经改组成为市立民众教育馆。

群众团体

武林社,20世纪20年代末,由景德镇教师洪北山等人发起,在风火仙庙成立。其宗旨是练武强身,团结自卫,并对付外地人欺辱当地练拳人。该社组织形式类似兄弟会,老大是洪北山,老小是李文涛,成员有近百人,每年由李文涛做会(聚会)一次,其成员每人每年交社(会)费银元2元,武林社于抗日战争期间解体。

浮梁县国术研究会,成立于20世纪30年代中期,会址设在湖南会馆(今大众剧场处)戏台上,会长和主任是由江西省国术研究会从南昌派来的胡锦涛和李公文担任,秘书由张镛担任,主任一职后来改由曹光寿担任,办公地点在花园里(地名)。会下设促进训练班,田海全任班主任,并聘有武术教师数名,该研究会于抗战期间解体。

浮梁县体育会(成立与解体时间不详)民国29年(1940年)有工作人员9名,其中1名为女性。

浮梁县太极拳学研究会,40年代中期,由本地15名太极拳爱好者发起成立。

三民主义青年团浮梁分团部体育指导委员会于民国36年(1947年)6月26日成立,其宗旨是“推行团员及一般青年体育训练与康乐活动”。该会有委员15名,干事4名。该会于民国38年(1949年)4月景德镇解放时解体。

新中国时期体育行政机构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1953年7月7日,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市政府体委)成立。同年7月23日,市政府体委办公室成立并开始办公。办公室有专职干部4名,其中陈庆祥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地点在市政府机关办公楼内。

1954年4月19日,市政府体委改称为市体育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体委)。1958年5月,市体委与市文化教育局合并,但原市体委人员仍然独立办公。此后不久(同年),撤销合并,市体委恢复。

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在深入开展,9月中旬起,市体委的体育工作陷于停顿状态。1967年初,市体委干部先后成立了两个群众组织,后又联合为“从头越”一个组织,并夺取了市体委的领导权,主持体委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和其他工作,直至1968年7月初。1968年7月10日,市革命委员会、市人民武装部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文革、中央军委五·一二命令》和《省革命委员会、省军区六·一六通知》精神,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景德镇市体育系统军事接管小组,对市体育系统(市体委及其直属单位:市国防体育综合俱乐部、市体育场、市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实行军事接管。

1968年初,市体委机关从原市政府大院迁出,搬到原市工商联机关楼(今中华南路、陈家街街面)办公,在市体育系统被军事接管之后又搬到市国防体育综合俱乐部(今市体

育宿舍)办公,1972年又搬到新落成的市体育馆办公。

1972年3月21日,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恢复,军事接管即告撤销。

1976年初,市体委在原有科室人事秘书科和群众体育科的基础上,增设了军事体育科。1979年又增设竞赛训练科。1984年6月,市体委撤销军事体育科,同时增设学校体育科。1985年初又增设体育研究室。到年底,市体委下设有5个科室,即人事秘书科、群众体育科、竞赛训练科、学校体育科和体育研究室,共有干部22名。市体委之下有3个直属事业单位,即市体育中学(市教育局兼管),市体育馆和市游泳场。

市体委从1953年成立起,至“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前,一直实行委员制,设委员多名,历届市体委委员均由市各有关部门领导人兼任。“文化大革命”以后,市体委未实行委员制。

浮梁县体育运动委员会 浮梁县体育运动委员会成立于1955年5月,系浮梁县人民委员会(政府)下属的专门体育职能机构,与县人民委员会合署办公,后于1960年9月随浮梁县建制被撤销而撤销。

珠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 成立于1973年5月,当时名称是景北区体育运动委员会,1979年改称今名。该委成立时,定编制为4人,1985年,有干部、教练员共7名,从1973年起,该委下设有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昌江区体育运动委员会 1983年5月成立景南区体育运动委员会,1979年改用今名。该委成立初期,与区教育局合署办公,1979年7月起独立办公,1985年,该委有专职干部(含教练员)4名。该委从1973年年底起,下设有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蛟潭区体育运动委员会 1977年8月25日成立景西区体育运动委员会,1980年随区名变更而改用现名。该委成立初期,有专职干部1名,与区文教局合署办公;区体委负责人由区文教局副局长汪中青兼任。1984年5月,该委开始独立办公。1985年,该委有专职干部2名,其中1名是副主任。是年,该委下设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鹅湖区体育运动委员会 成立于1978年2月,当时名称是景东区体育运动委员会,1980年年底随区名改变而改用今名。区体委成立之初,有专职干部2名,与区文教局合署办公。1984年4月,该委开始独立办公,有专职干部2名。

新中国时期体育事业机构

景德镇市国防体育综合俱乐部 1957年,景德镇市射击俱乐部成立,受市体委和民兵役局双重领导,具体负责开展射击运动,当年有专职干部2名。

此后,又成立了景德镇市航空模型俱乐部和景德镇市航海多项俱乐部。前者负责开展航空模型活动,后者负责开展航海多项运动,舢板荡桨、手旗、绳结等。这两个俱乐部均为非正式机构,仅有名称,但有兼职人员开展活动。

1961年,景德镇市国防体育综合俱乐部(以下简称市国防体育俱乐部)成立,市射击、航空模型、航海多项等3个俱乐部同时撤销。市国防体育俱乐部受市体委和市人民政府武装部双重领导,负责开展射击、航空模型、无线电报务与工程制作、航海多项、军事野营

等军事体育活动,有专职干部、教练员共4名,其本部设在工人新村南端(今光明电影院北邻之市体委家属宿舍)。该部一直未有被正式任命的负责人。到1966年,该部有专职干部、教练员共5名。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市国防体育俱乐部的业务工作陷于停顿状态。1968年7月,市体育系统被实行军事接管,市国防体育俱乐部正式解体。

景德镇市体育场 成立于“文化大革命”以前,属市领导,负责市灯光场、市田径场的场地和体育器材的管理,以及承接体育活动。1966年,该场有专职工作人员3名。1968年7月,市体委系统被实行军事接管,市体育场即解体。

景德镇市工农兵游泳场 “文化大革命”期间设立的临时性机构,受中国人民解放军景德镇市体育系统军事接管小组领导。该机构于1968年至1976年期间的每年夏季设立,负责市工农兵游泳场(位于昌江南门头河段东边水域)的管理和开放工作(含广播、救护等)。1968年和1969年,该机构有专职工作人员11人,其中少数为市体育系统干部,多数为借调来的青年船民。1969年的11名工作人员(其中2名为市体育系统干部)的分工是:总负责1名、水上救护员6名、医务卫生员2名、播音员2名。

景德镇市体育馆 为市体委直属事业机构,成立于1973年1月,当时定编制4人。该馆的职责是管理市体育馆、市田径场和市灯光球场等体育场馆、设施和体育器材,接待和开展体育活动以及进行服务性和商业性经营。1985年底,又试办少年业余体育学校。1985年,该馆设有行政科、业务科、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和体育服务公司。体育服务公司下设体育用品门市部、招待所和食堂,并进行营业。

景德镇市游泳场 市体委直属事业机构,成立于1985年2月,此前,曾于1984年10月成立市游泳场筹建处。市游泳场成立时,筹建处即解体。

1985年年底,市游泳场有工作人员5名。

景德镇市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 1957年9月,市体委、市文化教育局联合试办景德镇市少年业余体育学校,在太白园初级中学和景德镇中学分别设田径班和体操班,校部设在市体委,一直试办到1960年上半年,它是景德镇市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之前身。

1960年7月,景德镇市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简称市体校)由市体委正式开办,校部设在市灯光球场,设有篮球、排球、乒乓球、田径、游泳、体操共6个项目班。招有男、女学员214名,配备专职教练员3名。此后,市体校一直开办到1966年上半年。

1966年下半年,因“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冲击,市体校停办。但其建制仍然存在。1968年7月,市体育系统被实行军事接管,市体校建制正式解体。

1972年6月,市体委恢复试办市体校。下半年,在部分城市中、小学设项目班26个,有学员336人,项目有田径、体操和球类等。

1973年1月,市体校建制恢复,定编制(干部、教练员)10人。2月,开设6个项目班,有学员140人,8月29日,麻金水被任命为市体校副校长。

1978年,市体校并入市第十中学,但仍保留市体校的牌子,与市十中、市业余军事体育学校三块牌子、一套人马,直至1983年被改为市体育中学。

景德镇市体育中学 前身为景德镇市第十中学,校址在市城区东北面的狐狸坞(原市第三中学二部)。

1978年5月筹办景德镇市第十中学,同年9月正式开学,与景德镇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和景德镇市业余军事体育学校3块校名牌同时挂出,通称景德镇市第十中学。

市十中与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和市业余军事体育学校3块牌子,共有1套机构与人员,受市文化教育局和市体育运动委员会双重领导,以市文化教育局领导为主。该校既是普通中学,又是体育与军事体育的业余学校,负有文化教育和体育训练的双重任务,既培养具有中等文化水平的学生,又培养体育运动人才,该校对学生实行文化学习、运动训练、食宿的三集中。

1978年9月,市十中设有田径、篮球、排球、乒乓球、游泳、射击、航空模型、航海模型、无线电报务与工程制作等运动项目班13个,共有学员300名。

1979年,校设训练处,具体管理训练事务。

1983年7月30日,市十中改为景德镇市体育中学。市体育中学仍受市体委和市教育局双重领导,但易为以市体委领导为主。

1984年,校训练处与教导处合并为教务处。

1985年,校承办了江西省体育运动学校的射击班和景德镇师范学校的体育师资班。

珠山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始办于1973年,当时名称是景北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1979年3月改用今名。该校是区体委下属机构,与区体委合署办公,专职教练员兼区体委事务工作,区体校与区体委两块牌子、一套人员,区本校领导由区体委领导兼任。

1986年,该校停办。

昌江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成立于1973年11月30日,当时校名是景南区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1979年改用今名,该校是区体委下属机构,与区体委合署办公,专职教练员兼区体委事务工作,区体校与区体委两块牌子、一套人员。该校曾于1985年停办1年,后又复办。

景德镇市体育馆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试办于1985年年底,正式成立于1986年2月15日,是市体育馆下属机构。

新中国时期体育群众团体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景德镇市分会、总会筹委会 1950年7月成立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景德镇市分会筹委会。由市人民政府文教科领导。1953年7月市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正式成立。

1958年6月18日景德镇市国防体育协会成立,本部设在市体委。该协会成立后,配

合市兵役局和市体委开展国防体育活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前解体。

景德镇市武术协会、景德镇市乒乓球协会、景德镇市棋类运动协会,均成立于1960年,并且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部解体。

景德镇市武术工作者协会,成立于1983年4月22日,连正、副主席在内,共有理事15名。理事会下设教练、竞赛、裁判3个委员会。

景德镇市钓鱼协会,成立于1984年10月4日。

景德镇市田径运动协会,成立于1984年12月26日。

景德镇市棋类运动协会,恢复于1985年2月15日,该协会包括中国象棋、围棋和国际象棋3项棋,理事会下设教练、竞赛、裁判3个委员会。

景德镇市信鸽协会成立于1985年3月30日,由主席、副主席、委员共13人组成。

老年人体育协会

1984年1月19日,市老年人体育协会筹备小组成立。8月29日,景德镇市老年人体育协会(简称市老年体协)正式成立。在市体育馆设办公室办公,有专职干部4名。

市老年体协成立后,县、区、局、系统与县级单位和基层单位老年人体育协会纷纷建立。

景德镇市体育科学学会 成立于1984年4月30日,是全市体育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学术性群众团体,是景德镇市科学技术协会的团体会员和组成部分,受市体育运动委员会和市科学技术协会双重领导,业务上受江西省体育科学学会指导。会址设在市体委,理事会有成员18名。1985年年底,有会员70名。

江西省体育科学学会景德镇市会员小组,成立于1981年,该小组1985年有会员15名。

景德镇市1953~1985年体育运动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任职时间
崔云树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兼)	1953.7.7~1954.10
赵 超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兼)	1954.10~1956.10
林景梧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兼)	1956.10~1958.7.11
张士华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兼)	1958.7.12~1962
陈庆祥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副主任(专职)	1962~1968.7
罗文凯	中国人民解放军景德镇市体育系统军事接管小组	组长(兼)	1968.7.10~1972.3.20
王鸿仁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专职)	1972.3~1973.11
张克宇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专职)	1973.11~1983.10
舒惠澜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主任(专职)	1983.10~1985.1